证券代码：002902 证券简称：铭普光磁 公告编号：2023-137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现将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或“《激励计划》”）本次调整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22 年 9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意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

同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核查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2、2022 年 9 月 30 日至 2022 年 10 月 9 日，公司对《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异议。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2 日披露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监事会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3、2022 年 10 月 17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并于次日披露了《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22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确定本激励计划的授权日/授予日为 2022 年 10 月 31 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激励对象授予总计 534.00 万份权益，其中向符合条件的 53 名激励对象授予 382.00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10.40 元/股；向符合条件的 8 名激励对象授予 152.00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7.43 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事项进行审核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5、2022 年 12 月 6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确定本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日为 2022 年 12 月 5 日；2022 年 12 月 9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确定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日为 2022 年 12 月 12 日。

6、2023 年 1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本激励计划中 1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300,000 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7、2023 年 2 月 6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本激励计划中 1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300,000 股。

8、2023 年 3 月 21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截止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相关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

9、2023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将本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10.400 元/股调整至 10.367 元/股，对 4 名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 33.00 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本次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2 日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0.33 元现金红利（含税），不进行送股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2022 年度分红派息方案实施时，如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发生变动，公司则以实施分配方案股权登记日时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为基数，按照“分配比例不变”原则对分红总金额进行相应调整。公司权益分派方案已于 2023 年 6 月 14 日实施完毕。

根据《激励计划》的规定，若在本激励计划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完成股票期权股份登记期间，公司有派息事项，应对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调整方法如下：

P=P0-V

其中：P0 为调整前的行权价格；V 为每股的派息额；P 为调整后的行权价格。经派息调整后，P 仍须大于公司股票票面金额。

本次权益分配方案实施前，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 10.400 元/股。根据上述调整方法，本次权益分配方案实施后，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调整为 10.367 元/股。

三、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情况

鉴于公司本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中有 4 名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根据相关规定及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拟注销前述 4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33.00 万份。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本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人数由 53 人调整为 49 人，股票期权数量由 382.00 万份调整为 349.00 万份。

?

四、本次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积极性和稳定性。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勤勉尽责，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为股东创造价值。

五、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核，我们认为：

公司调整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激励计划》的规定。本次调整行权价格及注销事项在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核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调整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

六、监事会核查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1、公司实施了 2022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激励计划》的规定，公司对本激励计划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相应调整，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 10.400 元/股调整为 10.367 元/股。此次调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2、公司 4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符合本激励计划激励条件，公司拟注销上述 4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33.00 万份。公司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合法、有效。

七、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上海君澜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根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本次调整及注销已取得了现阶段必要批准与授权，履行了相应的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调整的原因及调整后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注销的原因、人数及股票期权数量均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调整及注销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积极性和稳定性。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上海君澜律师事务所关于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调整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之法律意见书。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2902 证券简称：铭普光磁 公告编号：2023-135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叶子红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0 月 23 日以邮件、微信等方式发出。

2、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召开，以现场表决方式进行表决。

3、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 3 人。

4、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叶子红先生主持。

5、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关于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2、审议《关于调整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1）公司实施了 2022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或“《激励计划》”）的规定，公司对本激励计划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相应调整，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 10.400 元/股调整为 10.367 元/股。此次调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2）公司 4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符合本激励计划激励条件，公司拟注销上述 4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33.00 万份。公司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合法、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10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2902 证券简称：铭普光磁 公告编号：2023-134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杨先进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0 月 23 日以邮件、微信等方式发出。

2、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召开，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进行表决。

3、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 7 人。

4、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杨先进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关于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2、审议《关于调整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2902 证券简称：铭普光磁 公告编号：2023-136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38,225,935.72	-28.35%	1,555,685,412.48	-9.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5,777,793.01	-416.24%	-36,745,967.55	-165.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	-47,338,600.11	-447.35%	-43,114,457.88	-219.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38,506,039.23	138.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64	-414.08%	-0.1738	-164.6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64	-414.08%	-0.1738	-164.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4%	-5.71%	-3.47%	-8.9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748,276,226.72	2,891,689,810.75	-4.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051,041,493.51	1,078,369,911.23	-2.53%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382.6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43,813.36	6,397,426.24	政府专项补助及相关奖励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06,015.21	1,047,865.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55,749.38	-609,734.2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156,284.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432,820.28	1,608,026.7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51.81	17,706.81	
合计	1,560,807.10	6,368,490.33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变动原因说明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 年 9 月 30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增减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说明
应收款项融资	17,285,145.43	45,585,719.81	-62.08%	主要为应收票据减少所致
其他应收款	43,761,879.37	33,022,063.16	32.52%	主要为预付服务类供应商增加所致
合同资产	6,782,229.09	11,657,145.11	-41.82%	主要为按履约进度收回应收款项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625,347.47	10,448,913.93	30.40%	主要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坏账转回所致
长期应收款	4,068,463.92	14,335,177.50	-71.62%	主要为收回参股公司长期应收款所致
在建工程	32,434,079.45	5,875,953.56	451.98%	主要为新建厂房、宿舍及办公楼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897,165.42	21,292,439.24	-34.73%	主要为设备预付款减少所致
短期借款	392,615,218.20	280,308,580.28	40.07%	主要为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78,567,522.51	269,753,439.09	-33.80%	主要为应收票据减少所致
长期借款	117,000,000.00	51,000,000.00	129.41%	主要为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长期应付款	86,516,475.82	132,357,164.74	-34.63%	主要为长期应付款还款所致
递延收益	16,541,382.26	7,488,829.54	120.88%	主要为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370,341.57	347,106.82	-206.69%	主要为外币报表折算差异影响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15,972,456.73	33,094,057.55	-51.74%	主要为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所致

合并利润表变动原因说明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 年 1-9 月	2022 年 1-9 月	增减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说明
销售费用	69,579,809.04	38,350,412.74	81.43%	主要为品牌建设相关广告宣传支出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18,929,867.43	251,972.38	7412.68%	主要为汇兑损益影响、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	6,397,426.24	10,689,641.39	-40.15%	主要为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1,156,284.00	14,448,715.54	-92.00%	主要为取得 2022 年处置参股公司部分股权及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收益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2,833,439.73	2,487,771.80	-213.89%	主要为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1,869,696.80	-2,980,109.98	498.30%	主要为存货跌价准备转回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2,382.60	795,590.95	-99.70%	主要为 2022 年外租厂房转租获得资产处置收益所致
营业外支出	732,866.62	1,128,483.28	-35.06%	主要为非流动资产处置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4,314,705.45	7,673,607.57	-43.77%	主要为本期利润减少所致

合并现金流量表变动原因说明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 年 1-9 月	2022 年 1-9 月	增减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506,039.23	-99,882,997.22	138.55%	主要系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806,049.66	-120,823,683.01	48.85%	主要系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85,259.68	196,319,146.75	-90.07%	主要系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0,47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杨先进	境内自然人	36.17%	76,502,422.00	60,508,603	质押	11,800,000.00
焦彩红	境内自然人	1.96%	4,144,162.00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境外法人	0.91%	1,919,767.00			
UBS AG	境外法人	0.66%	1,391,776.00			
#上海元涞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元涞泰涞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8%	600,000.00			
#刘宏彦	境内自然人	0.27%	580,008.00			
#北京信弘天禾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信弘泰和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3%	487,918.00			
冉智兴	境内自然人	0.21%	443,200.00			
江兴莹	境外自然人	0.20%	427,700.00			
J. P. Morgan Securities PLC-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19%	394,729.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杨先进	15,993,819.00			人民币普通股	15,993,819.00	
焦彩红	4,144,162.00			人民币普通股	4,144,162.00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1,919,767.00			人民币普通股	1,919,767.00	
UBS AG	1,391,776.00			人民币普通股	1,391,776.00	
#上海元涞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元涞泰涞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00	
#刘宏彦	580,008.00			人民币普通股	580,008.00	
#北京信弘天禾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信弘泰和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87,918.00			人民币普通股	487,918.00	
冉智兴	443,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43,200.00	
江兴莹	427,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27,700.00	
J. P. Morgan Securities PLC-自有资金	394,729.00			人民币普通股	394,729.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自然人股东杨先进与焦彩红为夫妻关系，是公司实际控制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41,700.00 万元）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且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即 6,300 万股。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投项目为光伏储能和片式通信磁性元器件智能制造项目、车载 BMS 变压器产业化建设项目、安全智能光储系统智能制造项目、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于 2023 年 6 月 8 日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审核通过，于 2023 年 7 月 7 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批复，公司董事会将根据相关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09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9 月 30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5,550,729.94	232,361,094.2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00,000.00	6,405,555.5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5,134,198.64	207,101,976.18
应收账款	629,542,816.04	693,868,807.89
应收款项融资	17,285,145.43	45,585,719.81
预付款项	22,586,628.71	22,201,190.0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3,761,879.37	33,022,063.1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62,869,019.11	578,305,517.41
合同资产	6,782,229.09	11,657,145.1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625,347.47	10,448,913.93
其他流动资产	19,827,446.60	19,775,126.11
流动资产合计	1,711,965,440.40	1,860,733,109.4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4,068,463.92	14,335,177.50
长期股权投资	39,663,588.62	39,313,588.6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1,923,517.08	61,923,517.0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28,902,888.13	738,548,880.15
在建工程	32,434,079.45	5,875,953.5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7,399,403.63	32,053,661.46
无形资产	49,391,985.52	50,627,284.82
开发支出		
商誉	4,200,057.35	4,200,057.35
长期待摊费用	27,409,357.61	25,509,664.48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020,279.59	37,276,477.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897,165.42	21,292,439.2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36,310,786.32	1,030,956,701.33
资产总计	2,748,276,226.72	2,891,689,810.7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92,615,218.20	280,308,580.2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4,065,294.11	114,495,588.37
应付账款	529,911,334.59	654,511,417.4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291,728.29	2,153,408.3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6,552,192.46	32,403,466.00
应交税费	12,784,428.90	16,657,816.66
其他应付款	34,244,537.42	32,850,012.4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8,603,673.16	158,496,359.89
其他流动负债	178,567,522.51	269,753,439.09
流动负债合计	1,439,635,929.64	1,561,630,088.5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17,000,000.00	51,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9,167,101.94	25,054,587.76
长期应付款	86,516,475.82	132,357,164.7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6,541,382.26	7,488,829.5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01,386.82	2,695,171.4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1,626,346.84	218,595,753.45
负债合计	1,681,262,276.48	1,780,225,841.9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11,520,000.00	211,5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80,596,938.39	463,552,168.29
减：库存股	11,293,600.00	11,293,600.00
其他综合收益	-370,341.57	347,106.8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2,493,912.68	52,493,912.6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18,094,584.01	361,750,323.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51,041,493.51	1,078,369,911.23
少数股东权益	15,972,456.73	33,094,057.5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67,013,950.24	1,111,463,968.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748,276,226.72	2,891,689,810.75

法定代表人：杨先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勋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清仕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555,685,412.48	1,721,643,503.95
其中：营业收入	1,555,685,412.48	1,721,643,503.9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607,038,566.73	1,682,872,923.54
其中：营业成本	1,318,243,074.22	1,484,230,245.0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442,898.77	7,172,485.79
销售费用	69,579,809.04	38,350,412.74
管理费用	89,969,618.12	73,450,209.68
研发费用	101,873,299.15	79,417,597.86
财务费用	18,929,867.43	251,972.38
其中：利息费用	29,442,762.90	20,483,666.63
利息收入	2,825,523.02	5,236,112.32
加：其他收益	6,397,426.24	10,689,641.3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56,284.00	14,448,715.5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33,439.73	2,487,771.8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869,696.80	-2,980,109.9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82.60	795,590.9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760,804.34	64,212,190.11
加：营业外收入	123,132.42	143,504.15
减：营业外支出	732,866.62	1,128,483.2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370,538.54	63,227,210.98
减：所得税费用	4,314,705.45	7,673,607.5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685,243.99	55,553,603.4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685,243.99	55,553,603.4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745,967.55	56,490,110.82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939,276.44	-936,507.4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45,782.31	-1,522,864.4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55,216.73	-1,666,059.8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55,216.73	-1,666,059.8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955,216.73	-1,666,059.81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9,434.42	143,195.35
七、综合收益总额	-41,531,026.30	54,030,738.9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8,701,184.28	54,824,051.0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829,842.02	-793,312.0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738	0.269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738	0.269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杨先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勋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清仕

3、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28,529,988.61	1,364,055,083.5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0,921,415.68	60,277,938.9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498,100.02	26,757,872.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84,949,504.31	1,451,090,895.0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66,841,618.04	1,096,255,566.8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3,775,733.59	294,718,485.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573,211.84	38,151,086.6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9,252,901.61	121,848,753.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